

三门峡市八届人大
四次会议文件（15）

关于三门峡市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5 年市级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 录

一、关于三门峡市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15-1
二、三门峡市 2024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15-29
关于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的说明.....	15-30
2.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15-33
关于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的说明.....	15-34
3. 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15-37
关于 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的说明..	15-38
4. 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15-40
关于 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的说明.....	15-41
5.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15-44
关于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的说明.	15-45
6.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15-46
关于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的说明.	15-47
7. 2024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15-49
关于 2024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的说明.	15-50
8. 2024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15-51
关于 2024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的说明.	15-52

9. 2024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总表...	15-53
关于 2024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说明.....	15-54
10. 2024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总表..	15-55
关于 2024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说明.....	15-56
11. 2024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总表..	15-57
关于 2024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说明.....	15-58
12. 2024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总表..	15-59
关于 2024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说明.....	15-60

三、三门峡市 2025 年市级财政收支预算（草案）

编报说明.....	15-63
1.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15-64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15-65
2.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15-66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5-67
3.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15-68
4.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表.....	15-69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5-70
5.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15-71

6. 2025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15-89
7. 2025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91
2025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5-92
8. 2025年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15-93
2025年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情况 说明.....	15-96
9. 2023年和2024年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5-97
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15-98
10. 2024年政府一般债务分地区限额表.....	15-100
11. 2025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总表.....	15-101
2025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5-102
12. 2025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15-103
13. 2025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15-104
2025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5-106
14. 2025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明细表.....	15-107
15. 2025年市对县(市、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	15-109
2025年对县(市、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15-110
16. 2023年和2024年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15-111
17. 2024年政府专项债务分地区限额余额情况表.....	15-112
18. 2025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总表.....	15-113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15-115
19. 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表.....	15-116
20. 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15-117
21. 2025 年市对县（市、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预算表.....	15-118
22. 2025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总表.....	15-119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15-121
23. 2025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15-122
24. 2025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15-123
25. 2025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结余预算表.....	15-124
26. 2025 年市级部门预算编制的基本依据.....	15-125
四、2025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1. 2025 年度供水集团政策性亏损补贴项目	15-131
2.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	15-133
3. 三门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服务费项目	15-134
4. 出资组建河南华映中小企业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项目	15-136
5.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市级配套项目	15-138
6. 2024 年地方特色险保费市级配套项目	15-139
7. 三门峡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15-141

关于三门峡市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5 年 2 月 18 日在三门峡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三门峡市财政局局长 翟海燕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提请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严峻复杂形势，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围绕现代化三门峡建设“13561”工作布局，扎实推进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加大资金统筹力度，强化重大战略保障，全力保障“三保”和民生，防范化

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全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

（一）2024年预算收支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1）全市收支情况。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合计1423385万元，实际完成1435378万元，为预算的100.8%，增长2%。支出预算合计2471715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入预算调整等，支出预算调整为3014063万元，实际完成2863172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5%，增长1.2%。

（2）市级收支情况。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2024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196000万元，实际完成274276万元，为预算的139.9%，增长10.6%。支出预算为543281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补助县（市、区）等，支出预算调整为710781万元，实际完成705765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9.3%，增长9.4%，其中市级教育、科技、社保、交通运输支出分别增长9.2%、113.1%、27.3%、23.8%。

2.政府性基金预算

(1) 全市收支情况。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2024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合计357165万元，实际完成350208万元，为预算的98.1%，下降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145643万元，为年初预算的57.6%，下降11.7%，主要是全市房地产市场恢复缓慢，不及预期。支出预算合计901729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等，支出预算调整为1600759万元，实际完成942256万元，为调整预算的58.9%，增长69.9%。

(2) 市级收支情况。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2024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110000万元，实际完成102115万元，为预算的92.8%，增长21.4%，主要是专项债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增长13.5倍带动。支出预算为258683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补助县（市、区）等，支出预算调整为267154万元，实际完成181352万元，为调整预算的67.9%，增长233.6%。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全市收支情况。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2024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77867万元，实际完成151930万元。加上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85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023万元，收入总计完成153803万元。支出预算

11085万元，实际完成24409万元，调出资金129220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174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2) 市级收支情况。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2024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7851万元，实际完成7932万元，为预算的101%，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收入，收入总计完成8024万元。支出预算138万元，实际完成92万元，调出资金7886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46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 全市收支情况。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2024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654980万元，实际完成643473万元，下降3%。支出预算608105万元，实际完成620171万元，增长15.1%。当年收支结余23302万元，年末滚存结余600555万元。

(2) 市级收支情况。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2024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576236万元，实际完成558628万元，下降4.9%。支出预算547090万元，实际完成555120万元，增长14.9%。当年收支结余3508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83954万元。

(二) 2024年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市2024年政府债务限额472657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212894万元，专项债务限额3513680万元。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24年全市政府债务限额中，市级政府债务限额124107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650329万元，专项债务限额590742万元；县（市、区）政府债务限额348550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562565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922938万元。

截至2024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合计468566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208817万元，专项债务3476844万元，债务期限包括5年期、7年期、10年期、15年期、20年期、30年期。市级政府债务余额122362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641555万元，专项债务582069万元；县（市、区）政府债务余额346203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567262万元，专项债务2894775万元。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不超过财政厅规定的限额。

2024年，全市共发行政府债券1271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77200万元（新增债券31100万元，再融资债券46100万元），专项债券11938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348600万元，用于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238900万元，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387000万元，再融资债券219300万元）。向世界银行

贷款27290万元。

2024年，全市政府债务还本付息419716万元（还本296592万元，付息123124万元）；市级政府债务还本付息88675万元（还本53411万元，付息35264万元）。

上述财政收支和政府债务数据为快报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及办理上下级财政年终结算后还会有所变动，决算结果届时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

（三）落实市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根据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市人大预算委员会审查意见，重点推进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1.坚持综合施策，推动经济大盘稳定。促进消费提质扩容。加力落实一揽子存量和增量财政政策，拨付资金24836万元，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主城区景区节日期间免门票、陕州地坑院灯会暨首届“中国黄河非遗文化大集”和龙腾盛世春节大庙会举办，推动文旅消费振兴；筹措资金1050万元实施商品房契税补贴，促进购房需求释放，带动契税增收5244万元。**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加快新增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全年发行用于项目建设的新增专项债券348600万元，有力支持中医院迁建、湖滨区综合管廊等70个重大项目建设。统筹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

增发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等285870万元，为稳增长、扩投资、补短板提供有力支撑。**加大助企惠企力度。**落实各项涉企税费优惠政策，通过满负荷生产奖励、稳岗资金返还及企业保险费减征等为企业增收减负16940万元，“政采贷”累计为企业融资91420万元，切实为市场主体输血赋能、增添活力。

2.强化资金统筹，保障重点战略实施。强化创新驱动引领。全市财政科技支出199763万元，增长47%，增速居全省第3位，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6.98%，占比居全省第1位。支持创新主体培育、创新平台载体建设，中原关键金属实验室中试项目稳步推进，超纯矿物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落地建成。强化科技人才政策落实，扩大“科技贷”支持范围，“科技贷”累计备案金额突破40000万元。深入实施“三大改造”提升行动，创新资金直达企业机制，实现“三大改造”奖补资金4919万元一天内直达企业，经验做法得到省委、市委及政府通报表扬。**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全市农林水支出400490万元，增长25.8%，增速居全省第4位，强农惠农富农力度进一步加大。筹措资金96732万元，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我市连续5年在财政衔接资金绩效评价考核中获得优秀等次。筹措43042万元，支持新建高标准农田7.6

万亩，对全市240.7万亩耕地进行地力提升补贴，巩固提升粮食安全。筹集资金13063万元，统筹推进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等各项事业。**深入实施黄河战略。**争取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补助资金29000万元，额度连续五年居全省第一。统筹推进秦岭东段洛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累计拨付资金89058万元，中央、省资金支付率全省第一。作为全省唯一成功申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和污染治理世行贷款项目的省辖市，成功获得首批世行贷款资金27290万元。统筹资金51855万元，支持深化污染防治攻坚、提升生态系统功能，获得省空气质量生态奖补资金4750万元，居全省第2位。

3.厚植为民情怀，推动民生福祉改善。全市民生支出206434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2%，各项民生政策落实到位，重点民生实事保障有力。**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压实“三保”分级责任，建立“三保”全过程信息化、智能化监测分析体系，创新搭建“三保”保障信息服务平台，每月定期推送工资信息，2024年全市“三保”保障总体良好，经验做法在省政府集中督导调研时受到高度肯定。**多措并举稳定就业。**支持“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落实职业培训、

公益性岗位、见习补贴等政策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发放新增创业担保贷款65895万元，带动就业11650人次。**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全市教育支出474686万元，增长2.6%，增速居全省第6位，推动学前教育普惠扩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普通高中多样发展、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全力保障应用工程学院本科分设筹建工作。**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全市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7390万元，增长4.4%，支持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二十连增”、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九连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每人每月达到150元；落实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等政策，做好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完善医疗卫生保障。**全市卫生健康支出223946万元，重点支持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等。及时拨付2024年度各级城乡居民医保补助资金74712万元，受到省财政厅通报表扬。**强化应急能力建设。**统筹安排资金14019万元，支持灾害应急能力有效强化，保障全市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支持城市更新提质。**争取资金17761万元，全力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城市更新提质，我市成功入选全国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城市。**支持深化文旅融合。**统筹资金37737万元，推动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支持黄河旅游节、中国摄影艺术节等重大活动开展，推进更深层次文旅融合。

4.抓实风险防范，维护财政安全底线。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统筹各类资金资产资源推进债务化解，积极争取置换债券387000万元化解存量隐性债务，4家平台公司顺利退出平台名录，全市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扎实开展财会监督。**在全省范围率先出台《三门峡市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强化财会监督与各类监督贯通协调，严肃财经纪律，维护财经秩序。**深入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聚焦村（社区）“三资”管理、教育、养老社保领域三个“小切口”深入开展集中整治，启动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治理行动，切实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

5.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落实习惯过紧日子。印发进一步勤俭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通知，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三公”经费预算，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把宝贵资金用到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发挥预算评审、支出标准体系作用，全年预算评审项目1204个，审减率9.2%，节约财政资金97062万元。**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持续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2024年我市预算管理

一体化改革工作排名全省第二。深化全过程绩效管理，探索性选择市级项目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扎实推进预决算公开，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推进财政科学管理。**提升政府采购管理水平，我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优秀”，得分位列省辖市第三。抓好惠民惠农“一卡通”管理发放，全年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补贴项目75项补贴资金126341万元，惠及群众70.68万人次。

回顾过去的一年，我市各级财政部门坚决落实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为全市统筹发展和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这是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及代表委员们从严监督、大力指导的结果，是全市上下团结奋斗、共同拼搏的结果。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一是**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面对困难前所未有。近年来财政收入的超高速增长已经转变为低速增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从2019年的1313726万元、2671828万元增长到2024年的1435378万元、2863172万元，年均增长率为1.8%、1.4%。虽然获得了财政部、省财政厅的大力支持，但财政刚性支出有增无减，2024年仅财政部确定的九项民生支出合计2064347万元，占一般

公共预算比重72%，财政在勉强做好“三保”工作的同时，已难以挤出发展资金。二是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政府性基金收入连续大幅下降。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从2021年峰值677118万元，下降至2024年350208万元，减少48.3%，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从2021年644166万元，下降至2024年145643万元，减少77.4%，呈现断崖式下跌。如果把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统算，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合计2101472万元，2024年为1785586万元，下降15%。由此可见，全市财政正经历最为艰难的一段时期。此外，受经济下行、需求不足因素影响，部分税基税源增长乏力，财政持续增收面临较大困难。三是部分县（市、区）近几年财政收入下降较多，叠加还本付息压力，市级支出压力空前加大。特别是对“三保”和民生重点支出存在阶段性困难的县（市、区），市级尽全力在财力补助和现金调度上给予了支持和帮扶，造成了市级资金保障压力很大。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5年预算草案情况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收官之年，是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的关键之年，也是现代化三门峡建

设“13561”工作布局整体提升之年，做好财政经济工作意义重大。

根据市委八届八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2025年市级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切实贯彻落实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现代化三门峡建设“13561”工作布局、“新河文山农”五篇文章，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发力，更加给力，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加大财政支出强度，加强重点领域保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抓好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落实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部署，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为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三门峡实践新篇章提供有力支撑。

2025年全市财政经济形势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并存，财政紧平衡特征更加明显。财政收入方面，有利的因素包括：我市积极培育发展新动能、新优势，孕育了大量新的

经济增长点，特别是我市独有的稀贵资源优势，为增收提供了客观条件，随着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组合效益持续释放，逆周期、跨周期、长周期调节效应逐步显现，经济回升向好的大趋势将不断巩固和增强，积极因素将不断增多。

不利的因素包括：内外部环境复杂对我市经济稳定恢复、长期向好形成巨大压力，增加了财政收入的不确定性。经济内生动力尚不强，市场需求仍显不足，一些市场主体经营困难，经济恢复向好的基础仍不牢固，财政收入增长面临挑战。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房地产相关税收收入预计有所反弹，但是难以实现高速增长。非税收入主要来源于盘活国有资产资源，挖潜空间收窄，持续增长压力较大。

支出方面，2025年市级财力虽高于2024年水平，但弥补养老、教育、医疗卫生等基本民生短板硬性增支政策较多，财政支出压力持续加大；增强基层“三保”能力，市级仍需给予县（市、区）一定的资金支持和帮扶；偿还到期债务、消化暂付款和向省财政厅申请调度现金难度加大；市级还需为四个区垫付债券本息35594万元。我们将通过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支出结构、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等多种方式，集中财力保障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支出和基本民生支出。综合分析，202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

算收入预期增长目标为5%。做好2025年预算编制工作，重点把握以下原则：**一是**收入预算实事求是、科学预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相衔接，增强预算完整性和财政资源统筹能力。**二是**支出预算优化结构、突出重点。更加注重惠民生、促消费、增后劲，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三是**政府债务合理适度，加快落地节奏。持续发挥带动有效投资的作用，切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四是**资金管理注重绩效。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推动预算与绩效有机融合。**五是**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加强对财经领域公权力行使的制约和监督，严肃财经纪律。

（一）2025年市级主要支出政策

2025年，围绕省委确定的“四高四争先”和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部署，按照市委八届八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明确的重点任务，统筹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等，重点安排以下支出：

1.更大力度支持促消费。统筹安排42080万元，用好“两新”补助资金，加力扩围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开展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加快补贴发放，释放消费潜能。积极探索政策切入点，培育文旅、体育、康养、

托育等领域新的消费增长点，加速推动消费场景应用升级和数字赋能。支持现代物流、平台经济、“两业融合”、夜经济集聚区等消费基础设施建设，提质升级消费载体。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推动中低收入群体增收减负，切实增强消费能力、提升消费意愿。

2.更大力度支持科技创新。统筹安排71656万元，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加快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以创新型城市建设引领资源型城市转型蝶变。**一是**持续加大科技投入。健全完善科技投入稳定增长和财政资金撬动机制，力争2025年财政科技支出增长率达到20%以上，财政科技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4%以上。**二是**加快科技平台建设。加快推进超纯矿物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宝武铝基新材料研发中心、高精铜箔产业研究院等创新平台建设。**三是**落实科技人才政策。落实人才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等财政支持政策，发挥科技型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高新科技创新基金撬动作用，支持“人才飞地”、人才公寓建设，完善拔尖人才、领军人才、人才团队全方位服务保障，全面扩大“科技贷”范围。

3.更大力度支持教育事业发展。统筹安排87505万元，发展素质教育，促进教育公平。扎实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支持实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行动，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生均拨款制度和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实施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行动，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改善办学环境和条件，支持公办幼儿园、义务教育阶段薄弱学校改扩建、新建学校建设。

4.更大力度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统筹安排172656万元，支持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安全韧性。加快城市内外联通，推进陇海铁路取直、国道209王官黄河大桥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和城区道路建设。统筹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和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等，支持实施城市更新和城市生命线系统建设，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深入实施城市基础设施、市容市貌提升行动，不断提升基础设施服务水平。

5.更大力度支持乡村全面振兴。统筹安排52386万元，坚持不懈抓好“三农”工作。拓宽资金筹集渠道，全力稳定粮食生产，支持聚焦果品、食用菌、中药材、畜牧、蔬菜等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助力建设特色农业强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突出产业帮扶和就业帮扶，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学习用好“千万工程”经验，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积极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深化沿黄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6.更大力度支持推进文旅融合。统筹安排25725万元，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支持公共文化服务提档升级，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提高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服务水平，支持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举办黄河文化旅游节、白天鹅旅游季等重大节会和横渡母亲河、沿黄国际自行车赛等赛事活动，支持加快推进仰韶文化“七个一”工程建设，实施重点景区提质升级行动，持续提升我市文旅品牌的美誉度、吸引力，加快推动文化强市建设和文旅经济发展。

7.更大力度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统筹安排59257万元，支持全面推进健康三门峡建设。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基本医疗保障体系。支持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加快推进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强化基层医疗卫生能力建设和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提高医疗服务保障水平。

8.更大力度支持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筹安排80496万元，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突出就业优先导向，深化“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确保重点群体就业稳定。继续提

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大力支持养老服务发展，全面做好低保、低收入家庭、残疾人等特殊困难群体的兜底、救助、帮扶工作，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加大资金调拨力度，支持办好2025年重点民生实事。

9.更大力度支持生态文明建设。统筹安排17558万元，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扎实推进国土绿化行动，支持巩固提升矿山整治和生态修复治理效果，切实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监管，推动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稳定向好。落实碳达峰碳中和财税支持政策，持续推进减碳降碳，支持企业开展绿色化改造，推进新型储能项目建设，积极发展循环产业，加快推动绿色低碳转型。

10.更大力度支持实施黄河战略。统筹安排53002万元，统筹各类资金深入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支持做好秦岭东段—洛河流域山水工程收官建设，加快实施世行贷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污染治理、黄河湿地保护与监测设施等项目，支持深入实施“净水入黄河”工程，全面推进美丽河湖建设，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11.更大力度支持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统筹安排72607

万元。一是聚焦12条重点产业链，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安排1.5亿元的专项资金，用于支持企业开展“三大改造”提升行动、“专精特新”企业培育等工作，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支持开发区产业集群培育和提升，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二是聚焦“8+6”产业集群，加快打造材料新城、高端制造之城。强化市县联动、部门合作，加大资金资源统筹力度，支持宝鑫电子、宝武铝业等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转化，补齐产业链供应链短板缺项，积极壮大产业链群。三是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和撬动作用。有效打通投融资渠道，引入耐心资本投早、投小、投硬科技，支持我市大力发展电子信息、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半导体新材料、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12.更大力度支持深化对外开放。统筹安排10794万元。一是推动外资外贸稳中提质。统筹资金支持推广产业链招商、资源招商、以商招商、科技招商等模式，开展专题招商活动，提升招商引资质效。大力支持企业多元化开拓国际市场、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加强外贸新主体培育，推动对外贸易创新发展。二是支持高水平对外开

放。支持加快三门峡保税物流中心（B型）申建，推进三门峡铁路综合枢纽物流园、三门峡煤炭储备物流园等项目加快建设，着力打造区域物流枢纽中心，支持打造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高地。三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在财政补助、税费优惠、政府采购等方面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平等对待。规范政府采购、预算评审工作流程和服务效能，加快打造制度化、平台化、智慧化、透明化、精准化的一流营商环境，以高水平开放助推高质量发展。

（二）2025年市级收支预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安排。2025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综合财力647000万元，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776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81869万元，一般债务收入320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上年结余80000万元，调入资金45371万元。

支出安排。2025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647000万元。其中：市级支出597609万元，补助下级支出15000万元，上解上级支出4391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30000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5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408875万元，其中：市级收入120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5000万元，专项债务收入182875万元，上年结余81000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408875万元，其中：市级支出278875万元，补助下级支出60000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30000万元，调出资金40000万元，与一般预算统筹安排使用。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根据市级国有企业经营状况，2025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5463万元，其中：市级收入5371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6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5463万元，其中：市级支出92万元，调出资金5371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5年市级社保基金预算收入590831万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198899万元；市级社保基金预算支出578639万元，当年结余12192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96146万元。

以上预算安排具体情况详见《三门峡市全市和市级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5年市级预算草案》。

三、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一）抓好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任务落实。推进财政资源统筹，提高预算管理完整性。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机制，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强化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集中财力办大事。进一步落实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部署，完善市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强化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激励约束，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二）筑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认真贯彻落实“三保”工作最新要求，压实各级“三保”责任，坚持“三保”支出优先，足额安排“三保”支出预算，强化预算执行管控和资金调度，保障“三保”支出需求。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动态掌握“三保”支出需求，严格落实县级月度“三保”支出调度管理。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健全“三保”风险处置预案，确保基层“三保”不出问题。严格暂付性款项管理，严格控制增量，逐步消化存量。

（三）落实落细过紧日子要求。在合理保障部门履职基础上，严把支出关口，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会议、培训、差旅等费用开支标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从严从紧核定“三公”经费，持续精简规范节庆展会论坛活动，严禁建设政绩工程、形象工程。建立健全节约型财政保障

机制，加强项目预算评审，细化各类支出事项审核。严格新增资产配置管理，强化与存量资产的统筹，加快低效资产盘活，防止资产闲置浪费。

（四）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强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链条机制，推动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突出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加强重大财政政策评估评价，推进运用成本效益分析等方法，加强公共服务绩效管理，增强政策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

（五）从严从实抓好预算执行管理。强化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列支，硬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规范非税收入管理，提升收入质量，坚决纠治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问题。严格落实政府性基金预算以收定支规定，科学预测土地出让收入规模，加强收支管理，实现收支平衡。强化财税政策落实和预算管理监督，严肃查处违法违规举借债务、违规新建楼堂馆所、财政收入虚收空转和违规返还等行为。

（六）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完善和落实一揽子化

债方案，用足用好化债支持政策，切实防范化解风险。推进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和法定债务合并监管，健全依法“遏新增、化存量”的长效机制。完善地方政府法定债务管理，强化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确保按时偿还、不出风险。建立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机制，加强跨部门数据信息共享应用，加大协同监管和追责问责力度。分类推进融资平台公司改革转型，按计划压降平台数量和债务规模。

（七）加强财会监督。进一步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持续宣传贯彻落实新《会计法》，依法依规加强对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等的财政、财务、会计活动监督。扎实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持续夯实财会基础管理，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理处罚和通报曝光，推动财会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形成监督合力，持续提升财会监督效能，切实严肃财经纪律。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指导下，坚定信心、砥砺前行，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坚决落实本次会议决议，以饱满的精神状态和奋斗姿态扎实做好财政

各项工作，为加快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三门峡实践新篇章贡献新的更大财政力量！

附件 1：三门峡市 2024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附件 2：三门峡市 2025 年市级财政收支预算（草案）

附件 3：2024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三门峡市 2024 年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执行数	为年初 预算数%	为上年 决算数%
税收收入	1,007,720	883,215	87.6%	97.3%
国内增值税	544,442	410,870	75.5%	78.1%
企业所得税	74,170	85,737	115.6%	166.0%
个人所得税	26,670	13,302	49.9%	91.0%
资源税	105,965	85,148	80.4%	9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983	41,582	71.7%	88.5%
房产税	35,764	41,497	116.0%	141.4%
印花稅	20,441	20,792	101.7%	101.0%
城镇土地使用税	39,788	47,543	119.5%	152.4%
土地增值税	23,199	15,649	67.5%	76.6%
车船税	12,976	12,104	93.3%	105.3%
耕地占用税	12,480	56,568	453.3%	616.0%
契稅	30,414	26,998	88.8%	84.8%
烟叶稅	18,198	17,847	98.1%	97.1%
环境保护稅	5,130	7,558	147.3%	193.0%
其他稅收收入	100	20	20.0%	30.8%
非稅收入	415,665	552,163	132.8%	110.7%
专项收入	40,238	32,892	81.7%	88.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0,315	41,919	83.3%	70.2%
罚没收入	54,589	59,529	109.0%	144.2%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1,120	86,862	142.1%	132.9%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79,480	274,399	152.9%	117.8%
捐赠收入	200	2,699	1349.5%	71.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2,792	16,037	125.4%	72.1%
其他收入	16,931	37,826	223.4%	103.9%
合 计	1,423,385	1,435,378	100.8%	102.0%

备注：年初预算数为汇总各级人代会批准的年初预算数。

关于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的说明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以下简称预算数）为 1423385 万元，实际完成 1435378 万元，为预算数的 100.8%，同比增长 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883215 万元，为预算数的 87.6%，为上年决算数的 97.3%，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1.5%；非税收入完成 552163 万元，为预算数的 132.8%，为上年决算数的 110.7%。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增值税完成 410870 万元，为预算数的 75.5%，为上年决算数的 78.1%。

2、企业所得税完成 85737 万元，为预算数的 115.6%，为上年决算数的 166%。

3、个人所得税完成 13302 万元，为预算数的 49.9%，为上年决算数的 91%。

4、资源税完成 85148 万元，为预算数的 80.4%，为上年决算数的 92.2%。

5、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41582 万元，为预算数的 71.7%，为上年决算数的 88.5%。

6、房产税完成 41497 万元，为预算数的 116%，为上年决算数的 141.4%。

7、印花税完成 20792 万元，为预算数的 101.7%，为上年决算数的 101%。

8、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47543 万元，为预算数的 119.5%，为上年决算数的 152.4%。

9、土地增值税完成 15649 万元，为预算数的 67.5%，为上年决算数的 76.6%。

10、车船税完成 12104 万元，为预算数的 93.3%，为上年决算数的 105.3%。

11、耕地占用税完成 56568 万元，为预算数的 453.3%，为上年决算数的 616%，主要是去年同期基数较低。

12、契税完成 26998 万元，为预算数的 88.8%，为上年决算数的 84.8%。

13、烟叶税完成 17847 万元，为预算数的 98.1%，为上年决算数的 97.1%。

14、环境保护税完成 7558 万元，为预算数的 147.3%，为上年决算数的 193%。

15、专项收入完成 32892 万元，为预算数的 81.7%，为上年决算数的 88.9%。

1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41919 万元，为预算数的 83.3%，为上年决算数的 70.2%。

17、罚没收入完成 59529 万元，为预算数的 109%，为上年决算数的 144.2%。

18、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86862 万元，为预算数的 142.1%，为上年决算数的 132.9%。

19、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274399 万元，为预算数的 152.9%，为上年决算数的 117.8%。

20、政府性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16037 元，为预算数的 125.4%，为上年决算数的 72.1%。

2024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数%	为上年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7,340	390,963	387,227	99.0%	71.7%
国防支出	940	3,538	3,421	96.7%	127.7%
公共安全支出	92,085	102,897	101,778	98.9%	99.6%
教育支出	397,246	483,673	474,686	98.1%	102.6%
科学技术支出	122,752	200,908	199,763	99.4%	147.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9,551	38,651	37,737	97.6%	10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260	289,908	287,390	99.1%	104.4%
卫生健康支出	217,639	226,046	223,946	99.1%	73.3%
节能环保支出	86,038	108,808	93,491	85.9%	122.7%
城乡社区支出	164,273	257,090	245,099	95.3%	125.8%
农林水支出	293,092	455,013	400,490	88.0%	125.8%
交通运输支出	139,952	154,816	120,188	77.6%	101.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9,262	38,494	36,958	96.0%	108.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633	6,659	6,544	98.3%	78.8%
金融支出	664	802	635	79.2%	70.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2,700	37,106	36,543	98.5%	105.5%
住房保障支出	63,928	68,841	67,612	98.2%	93.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779	4,288	4,053	94.5%	36.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183	47,266	38,265	81.0%	166.3%
债务付息支出	43,986	38,485	38,202	99.3%	102.3%
其他支出	52,412	59,811	59,144	98.9%	147.5%
合 计	2,471,715	3,014,063	2,863,172	95.0%	101.2%

备注：1.年初预算数为汇总各级人代会批准的年初预算数。

2.调整预算数为年初预算加中央、省追加，上年结转，政府债务收入等安排的支出。

关于2024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的说明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471715万元，调整后支出预算数为3014063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863172万元，为调整预算数(以下简称预算数)的95%，为上年决算数的101.2%。

2024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387227万元，为预算数的99.0%，为上年决算数的71.7%。

2、国防支出完成3421万元，为预算数的96.7%，为上年决算数的127.7%。

3、公共安全支出完成101778万元，为预算数的98.9%，为上年决算数的99.6%。

4、教育支出完成474686万元，为预算数的98.1%，为上年决算数的102.6%。

5、科学技术支出完成199763万元，为预算数的99.4%，为上年决算数的147%。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37737万元，为预算数的97.6%，为上年决算数的102.1%。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287390万元，为预算数

的 99.1%，为上年决算数的 104.4%。

8、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223946 万元，为预算数的 99.1%，为上年决算数的 73.3%。

9、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93491 万元，为预算数的 85.9%，为上年决算数的 122.7%。

10、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245099 万元，为预算数的 95.3%，为上年决算数的 125.8%。

11、农林水支出完成 400490 万元，为预算数的 88%，为上年决算数的 125.8%。

12、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120188 万元，为预算数的 77.6%，为上年决算数的 101.7%。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完成 36958 万元，为预算数的 96.0%，为上年决算数的 108.8%。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6544 万元，为预算数的 98.3%，为上年决算数的 78.8%。

15、金融支出完成 635 万元，为预算数的 79.2%，为上年决算数的 70.2%。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36543 万元，为预算数的 98.5%，为上年决算数的 105.5%。

17、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67612 万元，为预算数的 98.2%，

为上年决算数的 93.8%。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4053 万元，为预算数的 94.5%，为上年决算数的 36.8%。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38265 万元，为预算数的 81.0%，为上年决算数的 166.3%。

20、债务付息支出完成 38202 万元，为预算数的 99.3%，为上年决算数的 102.3%。

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预算数	执行数	为年初 预算数%	为上年 决算数%
税收收入	120,000	124,692	103.9%	147.6%
国内增值税	57,400	52,205	90.9%	124.9%
企业所得税	19,600	26,824	136.9%	599.8%
个人所得税	13,000	3,569	27.5%	92.2%
资源税	5,000	6,665	133.3%	9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00	6,851	72.1%	132.6%
房产税	6,700	3,629	54.2%	111.1%
印花税	1,200	3,301	275.1%	87.1%
城镇土地使用税	600	1,932	322.0%	51.0%
土地增值税	900	729	81.0%	55.2%
车船税	300	1,833	611.0%	234.7%
耕地占用税		4,392		
契税	3,800	11,411	300.3%	134.6%
环境保护税	2,000	1,351	67.6%	130.5%
非税收入	76,000	149,584	196.8%	91.5%
专项收入	6,500	6,425	98.8%	118.9%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7,000	21,453	126.2%	75.9%
罚没收入	16,000	13,356	83.5%	99.6%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8,212		328.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000	61,198	306.0%	90.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1,000	14,097	128.2%	68.6%
其他收入	5,500	24,843	451.7%	95.2%
合 计	196,000	274,276	139.9%	110.6%

备注：年初预算数为市级人代会批准的年初预算数。

关于2024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的说明

2024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以下简称预算数）为196000万元，实际完成274276万元，为预算数的139.9%，为上年决算数的110.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24692万元，为预算数的103.9%，为上年决算数的147.6%；非税收入完成149584万元，为预算数的196.8%，为上年决算数的91.5%。

2024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增值税完成52205万元，为预算数的90.9%，为上年决算数的124.9%。

2、企业所得税完成26824万元，为预算数的136.9%，为上年决算数的599.8%。

3、个人所得税完成3569万元，为预算数的27.5%，为上年决算数的92.2%。

4、资源税完成6665万元，为预算数的133.3%，为上年决算数的99.1%。

5、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6851万元，为预算数的72.1%，为上年决算数的132.6%。

6、房产税完成3629万元，为预算数的54.2%，为上年决算数的111.1%。

7、印花税完成3301万元，为预算数的275.1%，为上年决算数的87.1%。

8、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932 万元，为预算数的 322.0%，为上年决算数的 51%。

9、土地增值税完成 729 万元，为预算数的 81.0%，为上年决算数的 55.2%。

10、车船税完成 1833 万元，为预算数的 611.0%，为上年决算数的 234.7%。

11、契税完成 11411 万元，为预算数的 300.3%，为上年决算数的 134.6%。

12、环境保护税完成 1351 万元，为预算数的 67.6%，为上年决算数的 130.5%。

13、专项收入完成 6425 万元，为预算数的 98.8%，为上年决算数的 118.9%。

14、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21453 万元，为预算数 126.2%，为上年决算数的 75.9%。

15、罚没收入完成 13356 万元，为预算数的 83.5%，为上年决算数的 99.6%。

16、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8212 万元，为上年决算数的 328.7%。

17、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61198 万元，为预算数的 306.0%，为上年决算数的 90.9%。

18、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14097 万元，为预算数的 128.2%，为上年决算数的 68.6%。

2024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数%	为上年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000	66,000	65,542	99.3%	98.6%
国防支出	200	1,400	1,329	94.9%	92.5%
公共安全支出	37,760	43,760	43,366	99.1%	93.3%
教育支出	74,100	123,900	123,060	99.3%	109.2%
科学技术支出	20,000	83,600	82,765	99.0%	213.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389	13,889	13,772	99.2%	77.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00	64,600	64,359	99.6%	127.3%
卫生健康支出	60,000	105,500	105,318	99.8%	88.6%
节能环保支出	14,550	22,550	22,528	99.9%	126.4%
城乡社区支出	45,680	43,480	43,167	99.3%	100.8%
农林水支出	24,584	23,784	23,774	100.0%	85.6%
交通运输支出	68,673	46,673	46,603	99.9%	123.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200	2,700	2,688	99.6%	102.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800	3,900	3,839	98.4%	158.6%
金融支出	450	450	284	63.1%	39.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90	4,690	4,215	89.9%	78.3%
住房保障支出	24,000	17,000	16,949	99.7%	94.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00	100	20	20.0%	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50	16,350	15,942	97.5%	210.8%
债务付息支出	20,055	21,455	21,341	99.5%	105.9%
其他支出	13,000	5,000	4,904	98.1%	66.5%
合 计	543,281	710,781	705,765	99.3%	109.4%

备注：1.年初预算数为汇总各级人代会批准的年初预算数。

2.调整预算数为年初预算加中央、省追加，上年结转，政府债务收入等安排的支出。

关于2024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的说明

2024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43281万元，调整后市级支出预算数为71078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际完成705765万元，为调整预算数（以下简称预算数）的99.3%，为上年决算数的109.4%。

2024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65542万元，为预算数的99.3%，为上年决算数的98.6%。

2、国防支出完成1329万元，为预算数的94.9%，为上年决算数的92.5%。

3、公共安全支出完成43366万元，为预算数99.1%，为上年决算数的93.3%。

4、教育支出完成123060万元，为预算数的99.3%，为上年决算数的109.2%。

5、科学技术支出完成82765万元，为预算数的99.0%，为上年决算数的213.1%。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13772万元，为预算数的99.2%，为上年决算数的77.8%。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64359万元，为预算数的

99.6%，为上年决算数的 127.3%。

8、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105318 万元，为预算数的 99.8%，为上年决算数的 88.6%。

9、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22528 万元，为预算数的 99.9%，为上年决算数的 126.4%。

10、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43167 万元，为预算数的 99.3%，为上年决算数的 100.8%。

11、农林水支出完成 23774 万元，为预算数的 100.0%，为上年决算数的 85.6%。

12、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46603 万元，为预算数的 99.9%，为上年决算数的 123.8%。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完成 2688 万元，为预算数的 99.6%，为上年决算数的 102.2%。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3839 万元，为预算数的 98.4%，为上年决算数的 158.6%。

15、金融支出完成 284 万元，为预算数的 63.1%，为上年决算数的 39.4%。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4215 万元，为预算数的 89.9%，为上年决算数的 78.3%。

17、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16949 万元，为预算数的 99.7%，

为上年决算数的 94.1%。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20 万元,为预算数的 20.0%,
为上年决算数的 1.3%。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15942 万元,为预
算数的 97.5%,为上年决算数的 210.8%。

20、债务付息支出完成 21341 万元,为预算数的 99.5%,
为上年决算数的 105.9%。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执行数	为预算数%	为上年 决算数%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769	2,898	50.2%	97.8%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908	1,122	38.6%	50.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52,951	145,643	57.6%	88.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950	12,004	109.6%	112.5%
污水处理费收入	10,800	5,851	54.2%	73.7%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73,787	182,690	247.6%	101.4%
合 计	357,165	350,208	98.1%	94.0%

备注：年初预算数为汇总各级人代会批准的年初预算数。

关于2024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的说明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以下简称预算数）为357165万元，实际完成350208万元，为预算数的98.1%，为上年决算数的94%。

2024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完成2898万元，为预算数的50.2%，为上年决算数的97.8%。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完成1122万元，为预算数的38.6%，为上年决算数的50.4%。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145643万元，为预算数的57.6%，为上年决算数的88.3%。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12004万元，为预算数的109.6%，为上年决算数的112.5%。

5、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5851万元，为预算数的54.2%，为上年决算数的73.7%。

6、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完成182690万元，为预算数的247.6%，为上年决算数的101.4%。

2024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数%	为上年 决算数%
城乡社区支出	423,987	846,538	447,059	52.8%	144.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390	588,339	295,144	50.2%	156.4%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429	14,500	14,500	1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71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682	4,616	3,400	73.7%	40.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00	6,611	1,948	29.5%	42.5%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6,972	232,472	132,067	56.8%	122.2%
其他支出	326,501	538,063	345,262	64.2%	141.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20,462	531,507	340,771	64.1%	226.3%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39	6,556	4,491	68.5%	86.2%
债务付息支出	69,990	85,303	84,922	99.6%	114.7%
合 计	901,729	1,600,759	942,256	58.9%	169.9%

备注：1.年初预算数为汇总各级人代会批准的年初预算数。

2.调整预算数为年初预算加中央、省追加，上年结转，政府债务收入等安排的支出。

关于2024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的说明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01729万元，调整后全市支出预算数为1600759万元。2024年全市基金实际支出942256万元，为调整预算数（以下简称预算数）的58.9%，为上年决算数的169.9%。

2024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安排的支出完成295144万元，为预算数的50.2%，为上年决算数的156.4%。

2、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完成14500万元，为预算数的100%。

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3400万元，为预算数的73.7%，为上年决算数的40.4%。

4、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1948万元，为预算数的29.5%，为上年决算数的42.5%。

5、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132067万

元，为预算数的56.8%，为上年决算数的122.2%。

6、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340771万元，为预算数的64.1%，为上年决算数的226.3%。

7、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完成4491万元，为预算数的68.5%，为上年决算数的86.2%。

2024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执行数	为预算数%	为上年 决算数%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500	1,659	47.4%	130.6%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00	486	48.6%	66.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7,500	85,276	87.5%	113.8%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000	4,579	114.5%	147.8%
污水处理费收入	4,000	1,720	43.0%	49.5%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8,395		1449.9%
合 计	110,000	102,115	92.8%	121.4%

备注：年初预算数为汇总各级人代会批准的年初预算数。

关于2024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的说明

2024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以下简称预算数）为110000万元，实际完成102115万元，为预算数的92.8%，为上年决算数的121.4%。

2024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完成1659万元，为预算数的47.4%，为上年决算数的130.6%。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完成486万元，为预算数的48.6%，为上年决算数的66.8%。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85276万元，为预算数的87.5%，为上年决算数的113.8%。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4579万元，为预算数的114.5%，为上年决算数的147.8%。

5、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1720万元，为预算数的43%，为上年决算数的49.5%。

2024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执行数	为调整 预算数%	为上年 决算数%
城乡社区支出	143,533	170,331	69,976	41.1%	496.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9,251	134,849	36,710	27.2%	330.9%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出	4,28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282	3,066	71.6%	105.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 的支出		31,000	30,000	96.8%	
污水处理费及专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200	200	100.0%	307.7%
其他支出	100,600	82,900	81,446	98.2%	295.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 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8,600	80,900	80,000	98.9%	307.1%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00	1,446	72.3%	97.4%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 的支出	2000				
债务付息支出	14,550	13,923	13,923	100.0%	109.4%
合 计	258,683	267,154	181,352	67.9%	333.6%

备注：1.年初预算数为汇总各级人代会批准的年初预算数。

2.调整预算数为年初预算加中央、省追加，上年结转，政府债务收入等安排的支出。

关于2024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的说明

2024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8683万元，调整后市级支出预算数为267154万元。2024年市级实际完成181352万元，为调整预算数（以下简称预算数）的67.9%，为上年决算数的333.6%。

2024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及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36710万元，为预算数的27.2%，为上年决算数的330.9%。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3066万元，为预算数的71.6%，为上年决算数的105.3%。

3、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30000万元，为预算数的96.8%。

4、污水处理费及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200万元，为预算数的100%，为上年决算数的307.7%。

5、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完成80000万元，为预算数的98.9%，为上年决算数的307.1%。

6、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完成1446万元，为预算数的72.3%，为上年决算数的97.4%。

7、债务付息支出完成13923万元，为预算数的100%，为上年决算数的109.4%。

2024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执行数	项目	支出执行数
利润收入	63,889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59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3,200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8,041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50
本年收入合计	151,930	本年支出合计	24,409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50	调出资金	129,220
上年结余收入	1,023	补助下级支出	
		年终结余	174
收入总计	153,803	支出总计	153,803

关于2024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说明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2024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77867万元，实际完成151930万元。加上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85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023万元，收入总计完成153803万元。支出预算11085万元，实际完成24409万元，调出资金129220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174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2024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执行数	项目	支出执行数
利润收入	7932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2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932	本年支出合计	92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6	调出资金	7886
上年结余收入	46	补助下级支出	
		年终结余	46
收入总计	8024	支出总计	8024

关于2024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说明

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2024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7851万元，实际完成7932万元，为预算的101%，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收入，收入总计完成8024万元。支出预算138万元，实际完成92万元，调出资金7886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46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2024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8,744	84,845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1,015	65,05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5,712	220,6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20,964	221,538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80,406	172,616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62,841	171,764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70,118	165,36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63,285	161,818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4,980	643,473	本年支出合计	608,105	620,171
上年结余		583,391			
			工伤保险基金上级统筹		6,138
			年末滚存结余		600,555
收入总计		1,226,864	支出总计		1,226,864

关于2024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说明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2024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654980万元，实际完成643473万元，下降3%。支出年初预算608105万元，实际完成620171万元，增长15.1%。当年收支结余23302万元，年末滚存结余600555万元。

2024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执行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5,712	220,6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20,964	221,538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80,406	172,616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62,841	171,764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70,118	165,36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63,285	161,818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6,236	558,628	本年支出合计	547,090	555,120
上年结余		386,584			
			工伤保险基金上级统筹		6,138
			年末滚存结余		383,954
收入总计		945,212	支出总计		945,212

关于2024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的说明

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2024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算576236万元，实际完成558628万元，下降4.9%。支出年初预算547090万元，实际完成555120万元，增长14.9%。当年收支结余3508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83954万元。

附件 2

三门峡市 2025 年市级财政收支预算 (草案)

编 报 说 明

一、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在 2024 年的基础上主要作如下调整：

1、根据机构改革方案调整和政策变化，修订相关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配合预算管理 etc 需要修订相关科目。

二、部分表格总数与分项加总数略有差异，主要是相关数据以万元为单位、四舍五入因素所致。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预算数	项 目	支出预算数
收入总计	647,000	支出总计	647,000
市级收入	207,760	市级支出	597,609
上级补助收入	281,869	其中：市级财力支出	597,609
其中：返还性收入	14,043	政府一般债券市级使 用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37,826	补助下级支出	15,0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0,000	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5,000
一般债务收入	32,000	专项转移支付	10,00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0	上解上级支出	4,391
调入资金	45,37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0,000
上年结余收入	30,000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647000 万元，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776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81869 万元，一般债务收入 32000 万元，统筹调入基金等资金安排 9537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0000 万元。

2025 年市级支出总计 647000 万元，其中市级支出 597609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50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39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0000 万元。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为上年执行数%
合计	274,276	207,760	
税收收入	124,692	130,000	104.26
增值税	52,205	56,200	107.65
企业所得税	26,824	27,000	100.66
个人所得税	3,569	5,000	140.10
资源税	6,665	7,000	105.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51	7,100	103.63
房产税	3,629	3,700	101.96
印花稅	3,301	3,300	99.9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932	2,000	103.52
土地增值税	729	700	96.02
车船税	1,833	1,600	87.29
耕地占用税	4,392	4,400	100.18
契稅	11,411	10,000	87.63
环境保护税	1,351	2,000	148.04
其他税收收入			
非税收入	149,584	77,760	51.98
专项收入	6,425	6,600	102.7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1,453	21,000	97.89
罚没收入	13,356	12,000	89.85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8,212	6,000	73.0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1,198	20,000	32.6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4,097	10,000	70.94
其他收入	24,843	2,160	8.69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7760 万元，同口径增长 5%。其中，税收收入 1300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8.3%；非税收入 77760 万元，比上年增长 2.3%。与上年执行数相比，主要项目情况是：

- 1、增值税 56200 万元，增长 7.65%。
- 2、环境保护税 2000 万元，增长 48.04%。
- 3、资源税 7000 万元，增长 5.03%。
- 4、城市维护建设税 7100 万元，增长 3.63%。
- 5、专项收入 6600 万元，增长 2.72%。
- 6、行政事业性收费 21000 万元，下降 2.11%。
- 7、罚没收入 12000 万元，下降 10.15%。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 预算数	政府一般债 券市级使用	合计
合计	543,281	597,609		597,60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000	51,190		51,190
国防支出	200	520		520
公共安全支出	37,760	35,670		35,670
教育支出	74,100	104,545		104,545
科学技术支出	20,000	30,410		30,41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389	11,088		11,08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00	57,870		57,870
卫生健康支出	60,000	109,596		109,596
节能环保支出	14,550	22,740		22,740
城乡社区支出	45,680	37,340		37,340
农林水支出	24,584	30,740		30,740
交通运输支出	68,673	39,040		39,04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200	2,195		2,19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800	1,900		1,900
金融支出	450	450		45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90	3,400		3,400
住房保障支出	24,000	19,100		19,100
粮食物资储备支出	800	30		3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250	10,785		10,785
预备费	5,500	6,000		6,000
债务付息支出	20,055	20,000		20,000
其他支出	7,500	3,000		3,000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合 计	当年财力 安排支出	政府债券 市级使用	上级转移支 付安排支出
合计	597,609	497,469		100,14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90	50,190		1,000
国防支出	520	480		40
公共安全支出	35,670	33,670		2,000
教育支出	104,545	64,545		40,000
科学技术支出	30,410	30,110		30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088	9,588		1,5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70	55,570		2,300
卫生健康支出	109,596	77,596		32,000
节能环保支出	22,740	17,740		5,000
城乡社区支出	37,340	37,340		
农林水支出	30,740	27,740		3,000
交通运输支出	39,040	29,040		10,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95	2,19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00	1,900		
金融支出	450	45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00	2,400		1,000
住房保障支出	19,100	17,100		2,000
粮食物资储备支出	30	3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785	10,785		
预备费	6,000	6,000		
其他支出	3,000	3,000		
债务付息支出	20,000	20,000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主要项目情况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7609 万元，其中，当年财力安排支出 497469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安排支出 100140 万元。主要支出科目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190 万元，比上年 48000 万元增长 6.65%；

2、教育支出 104545 万元，比上年 74100 万元增长 41.09%；

3、科学技术支出 30410 万元，比上年 20000 万元增长 52.05%；

4、节能环保支出 22740 万元，比上年 14550 万元增长 56.29%；

5、农林水事务支出 30740 万元，比上年 24584 万元增长 25.04%；

6、预备费 6000 万元，比上年 5500 万元增长 9.09%。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合计	597,609		597,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	51,190		51,190
人大事务	2,347		2,347
行政运行	2,000		2,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人大会议	100		100
人大立法	10		10
人大监督	17		17
代表工作	20		20
事业运行	100		100
政协事务	1,120		1,120
行政运行	1,000		1,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政协会议	40		40
委员视察	20		20
参政议政	40		4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550		7,550
行政运行	3,200		3,2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机关服务	50		50
事业运行	1,200		1,200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00		2,500
发展与改革事务	2,750		2,750
行政运行	2,000		2,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150		15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		500
统计信息事务	860		860
行政运行	600		6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专项统计业务	200		200
统计管理	30		30
专项普查活动	10		10
统计抽样调查			
事业运行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财政事务	2,800		2,800
行政运行	2,000		2,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		700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事业运行	40		40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60		60
税收事务	1,400		1,400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400		1,400
审计事务	1,700		1,700
行政运行	1050		1050
审计业务	650		650
海关事务	380		380
行政运行	380		380
其他海关事务支出			
纪检监察事务	5,890		5,890
行政运行	4,000		4,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派驻派出机构	50		50
事业运行	900		900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40		34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商贸事务	1,218		1,218
行政运行	1,100		1,1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		18
招商引资	100		100
知识产权事务	10		10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		10
民族事务	230		230
行政运行	220		22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10
港澳台事务			
档案事务	15		15
档案馆	15		15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70		270
行政运行	250		25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群众团体事务	2,330		2,330
行政运行	1,900		1,9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工会事务	150		150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60		260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625		3,625
行政运行	3,000		3,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		450
事业运行	25		25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0		150
组织事务	880		880
行政运行	500		5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		80
事业运行	10		1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0		40
公务员事务	250		250
宣传事务	1,200		1,200
行政运行	1,000		1,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		80
事业运行	30		30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90		90
统战事务	740		740
行政运行	700		7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宗教事务	10		10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10		10
对外联络事务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00		1,300
行政运行	1,000		1,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		3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网信事务	20		20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205		10,205
行政运行	8,000		8,000
机关服务	50		50
市场主体管理	20		20
市场秩序执法	700		700
信息化建设	40		40
质量基础	35		35
药品事务	30		30
化妆品事务	10		10
食品安全监管	20		20
事业运行	1,200		1,200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		10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社会工作事务	10		10
信访事务	40		40
信访业务	40		4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0		2,30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00		2,300
二、国防支出	520		520
国防动员	520		520
人民防空	460		460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60		60
三、公共安全支出	35,670		35,670
公安	32,720		32,720
行政运行	25,000		25,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0		4,000
信息化建设	50		50
执法办案	60		60
特勤业务	10		10
事业运行	100		100
其他公安支出	3,500		3,500
国家安全	100		100
行政运行	50		50
其他国家安全支出	50		50
检察	20		20
其他检察资金	20		20
司法	1,530		1,530
行政运行	1,000		1,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		10
基层司法业务	20		20
普法宣传	70		70
公共法律服务	30		30
社区矫正	10		1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法治建设	30		30
信息化建设	50		50
全国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0		10
其他司法支出	300		300
监狱			
强制隔离戒毒	1,150		1,150
行政运行	1,000		1,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		30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30		30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90		90
国家保密	150		15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保密技术	40		40
保密管理	10		10
四、教育支出	104,545		104,545
教育管理事务	2,350		2,350
行政运行	1,100		1,1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		50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200		1,200
普通教育	45,000		45,000
学前教育	3,000		3,000
小学教育	11,000		11,000
初中教育	10,000		10,000
高中教育	10,000		10,000
高等教育	10,000		10,000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00		1,000
职业教育	26,230		26,230
中等职业教育	1,100		1,100
技校教育	30		30
高等职业教育	25,000		25,00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00		100
成人教育	70		70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70		70
进修及培训	3,200		3,200
教师进修	200		200
干部教育	2,000		2,000
培训支出	700		700
其他进修及培训	300		30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50		2,150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500		500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250		25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00		1,400
其他教育支出	25,545		25,545
五、科学技术支出	30,410		30,410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780		780
行政运行	700		7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		40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40		40
基础研究	1,600		1,600
机构运行	450		450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000		1,000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150		150
应用研究	160		160
社会公益研究	60		60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00		100
技术与研究开发	7,200		7,200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00		200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7,000		7,000
科技条件与服务	230		230
科技条件专项	130		13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00		100
科学技术普及	410		410
机构运行	70		70
科普活动	240		240
科技馆站	100		100
科技交流与合作	10		10
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	10		1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20		20,020
科技奖励	20		2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0		20,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088		11,088
文化和旅游	4,630		4,630
行政运行	1,200		1,2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图书馆	150		150
艺术表演团体	300		300
文化活动	600		600
群众文化	200		200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450		450
旅游宣传	10		10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00		200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00		1,500
文物	3,210		3,210
文物保护	2,000		2,000
博物馆	1,200		1,200
其他文物支出	10		10
体育	490		490
行政运行	300		3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		130
体育场馆	40		4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其他体育支出	20		20
新闻出版电影	100		100
出版发行	20		20
电影	10		10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70		70
广播电视	1,658		1,658
行政运行	10		10
传输发射	20		20
广播电视事务	1,600		1,600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28		28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1,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870		57,87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135		5,135
行政运行	1,500		1,5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综合业务管理	10		10
就业管理事务	5		5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200		3,200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0		100
事业运行	200		200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100		100
民政管理事务	710		710
行政运行	650		65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		4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		2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00		33,0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0		2,0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00		15,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0		2,000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000		13,000
企业改革补助	50		50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50		50
就业补助	1,435		1,435
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	20		20
公益性岗位补贴	1,400		1,400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5		15
抚恤	1,600		1,600
死亡抚恤	1,400		1,400
其他优抚支出	200		200
退役安置	1,330		1,330
退役士兵安置	80		80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00		100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100		1,100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		10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		20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		20
社会福利	2,850		2,850
殡葬	2,000		2,000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450		450
养老服务	300		300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0		100
残疾人事业	720		720
行政运行	400		40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残疾人康复	200		200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0		120
红十字事业	80		80
行政运行	80		80
最低生活保障	140		14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0		140
临时救助	200		200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0		200
其他生活救助	700		70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00		70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20		920
行政运行	400		400
拥军优属	70		70
军供保障	300		300
事业运行	100		100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50		5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0		9,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09,596		109,596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80		1,180
行政运行	1,100		1,1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		60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0		20
公立医院	13,250		13,250
综合医院	1,000		1,000
中医（民族）医院	200		200
精神病医院	50		50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2,000		12,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0		150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0		150
公共卫生	3,780		3,78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200		1,200
卫生监督机构	500		500
应急救治机构	80		80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80		8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20		220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600		6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00		800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0		300
计划生育事务	20		20
计划生育服务	20		2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10		10,510
行政单位医疗	5,000		5,000
事业单位医疗	5,500		5,500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		10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80,000		80,000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基金的补助	80,000		80,000
医疗救助	80		80
疾病应急救助	80		80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16		416
行政运行	400		400
事业运行	16		16
中医药事务	100		100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		100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10		10
其他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10		10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00		1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22,740		22,740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810		10,810
行政运行	700		70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		20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90		90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环境监测与监察	70		70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70		70
污染防治	11,370		11,370
大气	100		100
水体	9,000		9,000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70		70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200		2,200
自然生态保护	50		50
生态保护	50		50
污染减排	340		340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40		34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00		1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37,340		37,340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40		4,240
行政运行	2,000		2,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		40
城管执法	700		70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00		400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000		25,000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000		25,0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		70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十一、农林水支出	30,740		30,740
农业农村	3,693		3,69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		1,500
事业运行	1,900		1,900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0		30
病虫害控制	40		40
农产品质量安全	7		7
农业生产发展	150		150
农村合作经济	4		4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12		12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		50
林业和草原	11,430		11,430
行政运行	500		5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		40
事业机构	10,000		10,000
森林资源培育	30		30
动植物保护	800		800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0		50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		10
水利	3,142		3,142
行政运行	1,400		1,4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		700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300		300
水利前期工作	12		12
水土保持	120		120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30		53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防汛	10		10
农村水利	50		50
其他水利支出	20		20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215		1,215
行政运行	410		4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5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0		800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40		1,240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80		780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400		400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0		60
目标价格补贴	20		20
其他目标价格补贴	20		20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		10,0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		10,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39,040		39,040
公路水路运输	29,000		29,000
行政运行	900		9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公路建设	20,000		20,000
公路养护	7,500		7,500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100		100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400		400
邮政业支出	40		40
其他邮政业支出	40		40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000		10,00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5,000		5,000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000		5,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95		2,195
资源勘探开发	1,600		1,600
行政运行	1,600		1,600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5		65
产业发展	50		50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5		15
国有资产监管	530		530
行政运行	420		420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110		11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00		1,900
商业流通事务	1,600		1,600
行政运行	1,500		1,500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0		100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0		300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00		300
十五、金融支出	450		450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400		400
行政运行	280		280
事业运行	120		120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40		40
金融服务	40		40
其他金融支出	10		10
其他金融支出	10		1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00		3,40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自然资源事务	2,830		2,830
行政运行	800		8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		70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50		50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0		10
事业运行	1,000		1,000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900		900
气象事务	570		570
行政运行	400		400
气象基础设施建设与维修	90		90
其他气象事务支出	80		8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100		19,100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00		3,700
公共租赁住房	2,000		2,0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		200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00		1,500
住房改革支出	13,500		13,500
住房公积金	13,500		13,500
城乡社区住宅	1,900		1,900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100		100
住房公积金管理	800		800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000		1,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		30
粮油物资事务	30		30
设施建设	20		20
专项业务活动	10		10

项 目	基本财力 安排	政府一般债 券本级使用	合 计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785		10,785
应急管理事务	4,160		4,160
行政运行	800		8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机关服务	10		10
灾害风险防治	2,200		2,200
安全监管	50		50
应急救援	180		180
应急管理	20		20
事业运行	450		450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0		50
消防救援事务	6,600		6,600
行政运行	4,200		4,200
消防应急救援	1,500		1,500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	900		900
地震事务	25		25
行政运行	25		25
二十、预备费	6,000		6,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3,000		3,000
其他支出	3,000		3,000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20,000		20,0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0,000		20,0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0,000		20,000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597,609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30,942
工资奖金津补贴	98,540
社会保障缴费	21,162
住房公积金	10,26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0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3,645
办公经费	13,320
会议费	450
培训费	1,214
专用材料购置费	1,142
委托业务费	7,385
公务接待费	335
因公出国（境）费用	6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8
维修（护）费	1,76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106
机关资本性支出	49,153
房屋建筑物购建	200
基础设施建设	4,641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	600
设备购置	1,612
其他资本性支出	42,100
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5,409
基础设施建设	15,099
设备购置	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0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75,126
工资福利支出	101,2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646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1,280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99,160
资本性支出	85,82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3,340
对企业补助	12,020
费用补贴	1,200
利息补贴	1,300
其他对企业补助	9,5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154
社会福利和救助	2,754
助学金	6,200
离退休费	24,3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00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因公出国（境）费用	29
公务接待费	34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5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2
公务用车购置费	3
合 计	1,374

备注：1.本表“三公”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的“三公”经费。

2.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2025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全省部门预算改革的通知》（豫政办〔2011〕105号）要求，从2012年起各级财政部门要向社会公开本级“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经汇总市级部门预算，2025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374万元，比上年减少489万元，下降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29万元，公务接待费34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2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党政机关继续过紧日子，严控公务接待，持续压减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严控庆典、论坛、活动等经费，车改后保留车辆减少，相应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等。

2025 年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上级对我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市级安排 转移支付 至县（市、 区）	补助县 （市、区） 合计
	小计	市级	补助县 （市、区）		
合计	745,231	281,869	463,362	15,000	478,362
一、税收返还	58,441	14,043	44,398		44,398
所得税基数返还	16,762	3,441	13,321		13,321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1,743	9,365	2,378		2,378
增值税消费税税收返还	19,244	8,302	10,942		10,942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 还（上解）	10,692	-7,065	17,757		17,757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570,094	237,826	332,268	5,000	337,268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108,810	39,304	69,506	1,450	70,956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	44,141		44,141		44,141
结算补助	11,910	11,910		240	240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	12,700		12,700		12,700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22,154		22,154		22,154
固定数额补助	77,454	77,454		730	730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 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41,742	11,745	29,997		29,997
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 移支付	6,600	1,500	5,100		5,100

项 目	上级对我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市级安排 转移支付 至县（市、 区）	补助县 （市、区） 合计
	小计	市级	补助县 （市、区）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7,500	6,500	11,000	1,100	12,100
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53	787	1,566		1,566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事权转移支付	110,172	22,300	87,872	530	88,402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63,254	49,554	13,700	580	14,280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50	250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9,237	16,400	32,837		32,837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21	372	849	120	969
住房保障共同事权转移支付	846		846		846
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三、专项转移支付	116,696	30,000	86,696	10,000	96,696
一般公共服务	1,454	554	900	70	970
国防	470	200	270	18	288
公共安全	360	160	200		200
教育	10,600	5,000	5,600		5,600
科学技术	1,150	350	800	1,100	1,9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9,428	278	9,150		9,150
社会保障和就业	13,000	8,000	5,000	2,552	7,552

项 目	上级对我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市级安排 转移支付 至县（市、 区）	补助县 （市、区） 合计
	小计	市级	补助县 （市、区）		
卫生健康	1,900	1,000	900		900
节能环保	9,997	4,500	5,497		5,497
城乡社区	23,000	3,000	20,000		20,000
农林水	26,487	4,608	21,879	3,000	24,879
交通运输	200	200		3,260	3,26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500		500		500
商业服务业等	1,100	100	1,000		1,000
金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住房保障	5,000		5,000		5,000
粮油物资储备	50	5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2,000	2,000	10,000		10,000
其他收入					

2025 年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和转移 支付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上级对我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共计 745231 万元，市级安排转移支付 15000 万元。

上级对三门峡市税收返还 58441 万元，其中转移支付至县（市、区）44398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至县（市、区）337268 万元，其中，上级对三门峡市一般性转移支付 570094 万元，转移支付至县（市、区）332268 万元，市级安排一般性转移支付 5000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至县（市、区）96696 万元，其中，上级对三门峡市专项转移支付 116696 万元，转移支付至县（市、区）86696 万元，市级安排专项转移支付 10000 万元。

2023 年和 2024 年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执行数		
	合计	市级	县(市、区)	合计	市级	县(市、区)
2023 年末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1,152,771	632,941	519,830	1,152,771	632,941	519,830
2024 年末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1,212,894	650,329	562,565	1,212,894	650,329	562,565
2024 年政府一般债务发行额	104,490	41,028	63,462	104,490	41,028	63,462
2024 年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48,444	32,414	16,030	48,444	32,414	16,030
2024 年末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1,208,817	641,555	567,262	1,208,817	641,555	567,262
2025 年提前下达政府一般债务新增限额						

备注：债务余额含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外债余额，后续随汇率变动还将发生变化。

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省财政厅核定我市 2024 年政府债务限额 472657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12894 万元，专项债务 3513680 万元。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23 年全市政府债务限额中，市级政府债务限额 124107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650329 万元，专项债务 590742 万元；县（市、区）政府债务限额 348550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62565 万元，专项债务 2922938 万元。

2024 年，省财政厅转贷我市政府债务 129829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04490 万元（新增债券 311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46100 万元，世界银行贷款 27290 万元），专项债务 1193800 万元（新增债券 974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219300 万元）。转贷市级政府债务共计 25682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1028 万元（新增债券 19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31400 万元，世界银行贷款 7728 万元），专项债务 215800 万元（新增债券 1999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5900 万元）。市级新增一般债券 1900 万元，用于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960 万元，基层防灾工程 940 万元；世界银行贷款 7728 万元全部用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项目；新增专项债券 199900 万元，用于大修厂周边棚户区改造 20000 万元，市中医院迁建 17000 万元，刚玉砂厂周边棚户区改造 11000

万元，虢国遗址文化旅游产业项目 10000 万元，南站生态停车场 8100 万元，铁路综合枢纽物流园 5300 万元，建筑垃圾处理项目 4100 万元，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3700 万元，新能源智慧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3500 万元，南站综合交通服务中心 2600 万元，仰韶 1921 文化旅游融合基础设施建设 2500 万元，新建老年服务中心 2500 万元，城市公益性公墓项目 2000 万元，现代服务业开发区综合管网改造及基础设施提质工程 1000 万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 33600 万元，化解存量债务 73000 万元。

截至 2024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合计 468566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08817 万元，专项债务 3476844 万元。市级政府债务余额 122362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641555 万元，专项债务 582069 万元；县（市、区）政府债务余额 346203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67262 万元，专项债务 2894775 万元。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不超过财政厅规定的限额。

2024 年政府一般债务分地区限额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4 年限额	2024 年末余额 预计执行数
市级（含开发区、示范区）	687,504	686,445
其中：市级	650,329	641,555
湖滨区	14,138	14,103
义马市	40,737	39,084
灵宝市	133,508	133,044
渑池县	130,757	130,732
陕州区	82,741	82,406
卢氏县	123,509	123,003
合 计	1,212,894	1,208,448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收入预算数	预算科目	支出预算数
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20,000	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78,875
上级补助收入	25,000	上年结转安排的支出	
下级上解收入		补助下级支出	60,000
上年结转收入	81,000	上解上级支出	
专项债务收入	182,875	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0,000
调入资金		调出资金	40,000
收入总计	408,875	支出总计	408,875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总计 408875 万元，其中，市级收入 12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5000 万元，专项债务收入 182875 万元。

一、市级收入主要项目情况

市级收入预算 12000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0000 万元，增长 9%。与上年预算数相比，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

-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0000 万元，增加 2500 万元，增长 3%。
-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3、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5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000 万元，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50%。
- 5、污水处理费收入 4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上级补助收入项目情况

上级补助收入 25000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0 万元，城乡社区 646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 16000 万元，彩票公益金专项 2500 万元。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为上年执行数%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5,276	100,000	117.27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659	3,500	210.97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86	1,000	205.7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579	6,000	131.03
污水处理费收入	1,720	4,000	232.56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其他政府性基金相关收入			
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8,395	5,500	65.52
合 计	102,115	120,000	117.51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为上年数%
一、市级支出	257,254	278,875	108.4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43,533	151,875	105.8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9,251	52,875	37.97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282	3,500	81.7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农林水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为上年数%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00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0,000	
其他支出	100,600	87,000	86.4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10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8,600	85,000	86.21
债务付息支出	13,121	20,000	152.43
合 计	257,254	278,875	108.40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计 408875 万元。
其中：市级支出 278875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60000 万元，
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0000 万元，调入一般预算支出 40000
万元。

市级支出安排的主要项目是：

-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875 万元。
-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00 万元。
- 3、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00 万元。
- 4、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5000 万元。
- 5、债务付息支出 20000 万元。

2025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当年收入 安排数	新增专项债 券安排支出	上年财政 结转安排数
一、市级支出	278,875	278,87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51,875	151,87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875	52,875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00	3,5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00	5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0	45,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农林水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项 目	合计	当年收入 安排数	新增专项债 券安排支出	上年财政 结转安排数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000	20,000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其他支出	87,000	87,0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 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 入安排的支出	85,000	85,000		
债务付息支出	20,000	20,000		
合 计	278,875	278,875		

备注：“上年财政结转资金安排数”为初步预计数。

2025 年市对县（市、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上级对我市转移支付			市级安 排转移 支付	补助县 （市、 区）合计
	小计	市级	补助县		
			（市、 区）		
合计	87,053	25,000	62,053	60,000	122,05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	143	40	103		103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	60	10	50		50
旅游发展基金	83	30	53		53
城乡社区类	34,460	6,460	28,000	60,000	88,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专项	7,600	1,600	6,000	60,000	66,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	26,860	4,860	22,000		22,000
农林水发展类	23,950		23,950		23,95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400		400		4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23,000		23,000		23,00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	550		550		55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	19,000	16,000	3,000		3,000
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	19,000	16,000	3,000		3,000
其他资金类	9,500	2,500	7,000		7,000
彩票公益金专项	9,500	2,500	7,000		7,000

2025 年对县（市、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情况说明

2025 年上级对三门峡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87053 万元，其中市级 25000 万元，转移支付至县（市、区）62053 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 143 万元，补助县（市、区）103 万元。

城乡社区类 34460 万元，补助县（市、区）28000 万元。

农林水发展类 23950 万元，补助县（市、区）23950 万元。

资源勘探信息类 19000 万元，补助县（市、区）3000 万元。

其他资金类补助 9500 万元，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事业发展。其中，市级 2500 万元，补助县（市、区）7000 万元。

2023 年和 2024 年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执行数		
	合计	市级	县（市、 区）	合计	市级	县（市、 区）
2023 年末政府专项债务 余额实际数	2,531,192	387,266	2,143,926	2,531,192	387,266	2,143,926
2024 年末政府专项债务 余额限额	3,513,680	590,742	2,922,938	3,514,680	590,742	2,922,938
2024 年政府专项债务发 行额	1,193,800	215,800	978,000	1,193,800	215,800	978,000
2024 年政府专项债务还 本额	248,148	20,997	227,151	248,148	20,997	227,151
2024 年末政府专项债务 余额预计执行数	3,476,844	582,069	2,894,775	3,476,844	582,069	2,894,775
2025 年提前下达政府专 项债务限额	387,000	107,300	279,700	387,000	107,300	279,700

2024 年政府专项债务分地区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4 年限额	2024 年末余额预计执行数
市级（含开发区、示范区）	744,592	734,519
其中：市级	590,742	582,069
湖滨区	332,311	331,000
义马市	212,200	211,240
灵宝市	732,705	724,650
渑池县	448,800	445,450
陕州区	491,172	483,330
卢氏县	551,900	546,655
合 计	3,513,680	3,476,844

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 预算数	项 目	支出 预算数
利润收入	5,290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2
石油石化企业利润收入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钢铁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运输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办公务服务机构移交补 助支出	
投资服务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 助支出	92
贸易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 本支出	
建筑施工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房地产企业利润收入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对外合作企业利润收入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医药企业利润收入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农林牧渔企业利润收入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地质勘查企业利润收入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教育文化广播企业利润收入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科学研究企业利润收入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机关社团所属企业利润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 利润收入	5,29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81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项 目	收入 预算数	项 目	支出 预算数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金融企业股利、股息收入（国 资预算）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 股利、股息收入预算）	81		
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 产权转让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371	本年支出合计	92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6	调出资金	5,371
上年结转收入	46		
收入总计	5,463	支出总计	5,463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根据市级国有企业经营状况，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5371 万元，是上年预算数的 68.41%，再加上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6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46 万，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5463 万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92 万元，是上年预算数的 66.67%，再加上调出资金 5371 万，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5463 万元。2025 年上级对三门峡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474 万元，其中市级 46 万元，补助区 428 万元。

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为上年数%
利润收入	7,369	5,290	71.79
股利、股息收入	482	81	16.8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6	46	100
上年结转收入	92	46	50
合 计	7,989	5,463	68.38

2025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为上年数%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改革成本支出	138	92	66.67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7,851	5,371	68.41
合 计	7,989	5,463	68.38

2025 年市对县（市、区）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转移支付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上级对我市补助			市级转移支付至 县（市、区）	补助县 （市、区） 合计
	上级对我市 转移支付	市级	补助县 （市、区）		
其他专项	474	46	428		428

2025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预 算数	项 目	支出预 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35,98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35,086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收入	116,509	基本养老金待遇支出	234,960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89,69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转移支出	126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3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转移收入	1,831		
上级补助收入	27,815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81,992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75,953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78,502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173,973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3,00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转移支出	58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转移收入	490		1,4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72,85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67,6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62,4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159,02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9,200	大病保险支出	8,58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250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工伤保险费收入		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项 目	收入预 算数	项 目	支出预 算数
工伤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费收入		失业保险金待遇支出	
失业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转移支出	
失业保险转移收入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0,831	本年支出合计	578,639
上年结转收入	383,954		
		年末滚存结余	396,146
收入总计	974,785	支出总计	974,785

备注：2025 年工伤、失业保险省级统筹。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市级社保基金预算收入590831万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198899万元；市级社保基金预算支出578639万元，当年结余12192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96146万元。主要项目情况：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35989万元，支出235086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81992万元，支出175953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172850万元，支出167600万元。

2025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增长率%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0,649	235,989	6.9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72,616	181,992	5.4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65,363	172,850	4.53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合 计	558,628	590,831	5.76

备注：2025 年工伤、失业保险省级统筹。

2025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执行数	2025 年预算数	增长率%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21,538	235,086	6.1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171,764	175,953	2.44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61,818	167,600	3.57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合 计	555,120	578,639	4.24

备注：2025 年工伤、失业保险省级统筹。

2025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结余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执行数	2025 年 预算数	为上年 执行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889	903	-201.5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14,627	15,530	6.17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852	6,039	608.8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262,993	269,032	2.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3,545	5,250	48.1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106,334	111,584	4.94
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工伤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失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3,508	12,192	247.55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383,954	396,146	3.18

备注：2025 年工伤、失业保险省级统筹。

2025 年市级部门预算编制的基本依据

一、人员经费

1、在职人员工资按政策据实安排，津补贴按组织、人社、老干部局等部门审批数安排。

2、行政事业单位生育和医疗保险金按工资总额的 12.25%安排。

3、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按工资总额的 12%安排。

4、养老保险金按工资总额的 16%安排。

5、工伤保险金按工资总额的 2‰-9‰安排。

6、全供事业单位失业保险金在单位公用经费定额中列支。

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离休费按政策据实安排。

2、大中专学校学生助学金按计划内实际在校学生人数安排，具体标准：高等学校每生每月 22 元，中专学校每生每月 19.5 元。

3、抚恤和遗属生活补助：抚恤和遗属生活补助均根据人社局相关补助批件据实安排。

三、公用经费

1、单位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

就业补助费、租赁费、物业管理费、维修费及其他经费等。公用经费按单位编制人数核定，综合定额标准：地市级单位每人每年 5800 元，副地市级单位每人每年 5100 元，公检法机关每人每年 6800 元，委、局办每人每年 4300 元，事业单位每人每年 3000 元。

2、独立办公单位水电暖补贴按单位编制人数（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办公楼上办公单位除外）每人每年按 1180 元标准安排。

3、中小学学校公用经费按河南省政府文件执行，具体标准：高中每人每年 1200 元、初中每人每年 940 元、小学每人每年 720 元。

4、部分大中专院校公用经费按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标准执行。

5、市直行政和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在职人员公务交通补贴标准（含职级）：厅级每人每月 1690 元、处级每人每月 1040 元、科级每人每月 650 元、其他每人每月 600 元。

6、工会经费按工资总额的 2%核定。

7、福利费按工资总额的 2.5%核定。

8、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标准：市级、处级及科级以下人员每人每年分别为 1000 元、900 元和 800 元；离休干部特需费每人每年 1000 元，退休人员活动经费每人每年

300 元。

四、项目支出

按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要求和“两上两下”的编报程序，根据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结合部门（行业）规划和财力可能，对项目库进行审核、筛选、综合平衡，提交政府常务会和市委常委会审定后，经市人代会批准后，确定各部门 2025 年项目支出。

附件 3

2025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绩效目标表

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供水集团政策性亏损补贴		
部门名称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		
	其中：财政拨款（政府预算资金）	26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缓解供水集团资金压力，保障峡市人民生活用水和部分工业及其他经营用水。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供水量	≥2000 万吨	
		水质监测次数	≥3000 次	
		污水处理费征缴数额	足额征收全额上缴	
	质量指标	水质检验合格率	100%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市区供水时间	全年无间断供水	
		供水管道破损维修时间	72 小时内	DN300mm 以下不超过 24 小时， DN400-600mm 以下不超过 36 小时， DN800 以上不超过 72 小时，特殊原因除外。
污水处理费征收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产销差率	$\leq 20\%$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发挥部门职能	保障	
		城乡居民生活用水质量	合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geq 95\%$	

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		
部门名称		市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名称		市残疾人联合会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98.00		
	其中：财政拨款（政府预算资金）	398.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为市本级四个区不少于 750 名 0-6 岁听力、肢体、智力、孤独症儿童提供人工耳蜗及助听器验配、肢体矫治手术、功能训练等服务，显著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增强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得到基本康复残疾儿童数量	≥750 人	
		残疾儿童建档率	100%	
	质量指标	救助残疾儿童覆盖率	≥90%	
		档案管理规范率	≥98%	
		合规使用救助费用率	100%	
		残疾儿童训练建档率	100%	
		残疾儿童训练有效率	100%	
		救助对象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率	100%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90%	
	社会效益	提高受助残疾儿童自理能力	有所提高	
		残疾儿童增强自理和参与社会	有所提高	
		残疾儿童家庭负担	有效减轻	
		社会扶残助残氛围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残疾儿童家长满意率	≥90%	

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三门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服务费		
部门名称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政府预算资金）	2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 1：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设施年运行时间不低于 8000 小时。 目标 2：年生活垃圾焚烧处理量不低于额定处理量。 目标 3：年发电量不低于 11300 万千瓦时。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门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专项支出	≤ 2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设施年运行时间	≥ 7500 小时/年	
		生活垃圾年处理量	≥ 33 万吨/年	
		吸纳就业人数	≥ 60 人	
	质量指标	厂年垃圾处理量达到设计处理量	$\geq 95\%$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geq 95\%$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转运及处理及时率	≤ 24 小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当地就业人数收入提高	≥40000 元/人、年	
	社会效益	对城乡环境卫生水平改善程度	明显改善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明显改善	
		减少垃圾污染对经济发展造成的损失的程度	明显避免和减轻	
	生态效益	对城市整体文明形象提升程度	明显提升	
		对当地生态环境改善程度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社会公众满意度	≥97%	

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出资组建河南华映中小企业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项目		
部门名称		市农业综合开发公司		
单位名称		市农业综合开发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900.00		
	其中：财政拨款（政府预算资金）	9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小企业纾困帮扶政策措施的通知》(豫政办(2021)76 号)要求：“加强与知名基金管理机构合作，积极争取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在河南落地子基金。”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子基金出资比例	1.50%	
		出资中有省级及以上资金比例	7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投资企业平均就业人员	≥50/年	
		被投资企业平均营业收入	≥500 万元/年	
		被投资企业在投资期研发投入、知识产权数量	≥5 个	
	质量指标	投入基金到期年化收益率	≥6%	
		投入基金年收益率	≥6%	
		资金托管合规性	合规	
		闲置资金合规性	合规	
		子基金投资运营合规性	合规	
投资方向符合子基金合伙协议约定	符合			

	时效指标	子基金投资完毕时间	≤5年	
		子基金存续时间	5年投资期+2年退出期	
		基金按期分红	根据《合伙协议》基金分配原则是先回本后分红，项目退出款收到60日内分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投资后对三门峡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作用	明显	
	社会效益	对三门峡市招商引资工作促进作用	明显	推荐项目数量≥5个/年
	生态效益	投资后对三门峡市经开区生态环境建设起到正向作用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5%	
		主管部门满意度	≥85%	

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市级配套		
部门名称		市财政局		
单位名称		项目所在乡镇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		
	其中：财政拨款(政府预算资金)	22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通过村内道路、村容村貌改造、村内坑塘沟渠等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为农民提供更加宜居宜业的生活环境。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村内公益设施建设数量	≥80 个	
		质量指标	村内公益设施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资金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等规定	
	时效指标	农村综合改革项目年度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村内公益设施建设验收及时性率	100%	
		资金支出时效性	12 月底前支出完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地区乡村治理能力	有所提升	
		对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	农村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0%	
		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	≥90%	

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地方特色险保费市级配套		
部门名称		市财政局		
单位名称		相关保险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57.78		
	其中：财政拨款 (政府预算资金)	895.2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 1：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 目标 2：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 目标 3：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 目标 4：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防止农民因灾致贫，因灾返贫。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苹果每亩保额	5700 元	
		特色险补贴标准	市财政补助保费的 3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险合规率	100%	
		风险保障水平	≥98%	
		农户政策知晓率	≥9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及时到位率	100%	
		在规定时点理赔结案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风险保障总额	3.65 亿元	
		风险保障总额同比增长	≥0%	
		灾害损失平均补偿率	提高	
		撬动资金放大倍数（保障程度/保费）	14.27 倍	
	社会效益	对区域农业生产稳定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改善或提升程度明显	
		对居民收入保障提升程度	明显	
		对乡村振兴的促进作用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保农户满意度	≥95%	
		农户投诉率增长	0%	

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部门名称		三门峡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三门峡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财政拨款（政府 预算资金）	37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00.00		
年度 目标	<p>目标 1：完成可研批复建设内容。拟建 2 条 100 吨/日餐厨垃圾预处理生产线。主要建设预处理车间、发电机房、综合车间（含污水池）、消防水池及泵房、综合楼、门卫室等建筑物，以及均质调质罐、厌氧发酵罐、脱硫装置、储气柜、油脂存储罐及地磅、火炬等生产设施，配套设施及化验、收运系统等配套设备等。</p> <p>目标 2：存续期内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p> <p>目标 3：项目建成后提供餐厨垃圾处理及配套设施。</p>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2831.91 万元	
		概算超支率	≤10%	
	社会成本指标	对区域社会发展造成的负面影响程度	较低	
		对单位履职、事业发展的负面影响程度	较低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对区域生态环境的负面影响程度	较低	
		对城市形象的负面影响程度	较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计划召开会议次数	≥5 次	
		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3 次场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受益人群或者政策宣传覆盖率	≥98%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培训对象覆盖率	≥95%	
		活动开展成功率（%）	≥99%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等规定	
	时效指标	会议按期完成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业务实施带来经济收入增长率	≥5%	
		委托业务经济收入增长率	≥5%	
	社会效益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较高	
		对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的影响或改善情况	较高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	对区域生态环境的提升或影响程度	较高	
		对城市形象的提升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三门峡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秘书处

2025 年 2 月 17 日印

(共印 1050 份)